

资中县鸳鸯湖体育公园项目勘察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SCGLD2023121301)

项目所在地区：四川省,内江市,资中县

一、招标条件

本资中县鸳鸯湖体育公园项目勘察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争取上级资金、银行贷款及自筹 45.43 万元,招标人为资中县旅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占地面积约 181 亩,项目主要建设儿童户外基地约 12000 平方米,羽毛球场 4 个,健身步道 2 公里,安装健身器械、儿童活动设施,配建生态停车场及公共绿地等配套设施。建设地点:资中县重龙镇。计划工期:总期 30 个月,勘察 1 个月。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资中县鸳鸯湖体育公园项目勘察;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资中县鸳鸯湖体育公园项目勘察)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 基础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1. 本项目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近 3 年内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2.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4. 业绩要求:无。
5. 项目负责人要求:须具土木工程师(岩土工程)证书并为本单位人员。。



(三) 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授权参加本次磋商活动的供应商代表(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注: 1、本项目确定供应商重大违法记录中较大数额罚款的金额标准为: “较大数额罚款” 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 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 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 从其规定。;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12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22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详见公告信息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12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成都市金牛区金周路 595 号 2 栋 B 座 4 层 409 号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 年 12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成都市金牛区金周路 595 号 2 栋 B 座 4 层 409 号

七、其他

四川省广联大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资中县旅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采购人)委托, 拟对资中县鸳鸯湖体育公园项目勘察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 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SCGLD2023121301。
2. 采购项目名称: 资中县鸳鸯湖体育公园项目勘察。
3. 采购人: 资中县旅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4. 采购代理机构: 四川省广联大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及金额:

- 1、项目总投资额 26000 万元。本项目采购预算: 45.43 万元。
- 2、资金性质为: 争取上级资金、银行贷款及自筹。

三、采购项目简介:



本项目只设 1 个包（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四、供应商邀请方式

本次竞争性磋商邀请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以公告形式发布。本项目若有更正公告及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并以电话或邮件方式告知已报名企业，请各供应商随时关注网站，自行下载更正公告内容，更正公告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若因供应商未关注网站或报名时登记信息不准等原因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一）基础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1. 本项目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近 3 年内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2.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4. 业绩要求：无。
5. 项目负责人要求：须具土木工程师（岩土工程）证书并为本单位人员。

（三）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授权参加本次磋商活动的供应商代表（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注：1、本项目确定供应商重大违法记录中较大数额罚款的金额标准为：“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六、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磋商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七、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1、采购文件自2023年12月15日至2023年12月22日9:0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成都市金牛区金周路595号3栋4层407号附2号(四川省广联大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获取或将报名资料的扫描件发送至1299265317@qq.com,根据邮箱回复填写报名表及缴费。联系人:蔡先生;联系方式:028-86679747。

2、申请人获取采购文件时经办人员当场提交以下资料:申请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需提供加盖申请人公章的单位介绍信原件(需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加盖公章的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申请人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本项目采购文件售价300元/本,采购文件提供后不退,磋商资格不能转让。

八、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九、递交响应文件地点: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逾期送达、密封和标注错误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恕不接收。本次采购不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

十、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3年12月2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在磋商地点开启。

十一、磋商地点:成都市金牛区金周路595号2栋B座4层409号。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本项目监督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资中县旅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内江市资中县水南镇资州大道以北、学府路以东

联 系 人:陈老师

电 话：08325735313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省广联大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成都市金牛区金周路 595 号 3 栋 4 层 407 号附 2 号

联 系 人： 蔡先生

电 话： 028-86679747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蔡辉（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四川省广联大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